

金缕鞋

台湾 高阳



2247-
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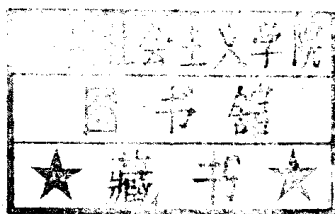
37408

金缕鞋

高 阳



200088706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一九八四·北京

金缕鞋

高阳 著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、

787×1092 $\frac{1}{32}$ · 15 $\frac{5}{8}$ · 323,000
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1月第1次印刷
社目: 105-229 书号: 10309·25 定价: 2.70元

“好了！”李煜挥一挥手说：“再紧要的事，都搁到明天再说。我要写一两首词，试一试新造的纸。”

“是！”汝南郡公徐辽、文安郡公徐游兄弟，以及清晖殿学士张洎，齐声答应着。他们都深知国主的性情，填词作诗是他的第一大事。而且构思的时候，穷搜冥想，独坐如痴，除了侍奉笔墨的内监宫女以外，不容外人在旁，所以虽觉得还有好些军国大计，亟待他裁决，亦不能不遵命退出澄心堂。

接着是砚务官李少微进谒。此人籍隶徽州，本来是个有名的砚工。李煜的父亲元宗李璟，性好翰墨，特地将李少微召入宫中，专设一个砚务官的官职，位置其人。李璟接位，扩大了砚务官的职掌，造砚以外，并管上用的笔墨纸张。此刻要试的纸，就是李少微花了一年多的功夫，反复监工试造，千锤百炼，精益求精的成品。

一展开来，李煜便喝一声采。纷光致致，滑如春冰，定睛细看，纹理细密，竟象茧子。

“官家！”李少微是用沿自五代的称呼，叫帝皇为“官家”。他矜持地说：“御手试摸纸看！”

李煜伸手一摸，便舍不得释手了，“厚、软、腻！”他精确地用这三个字来形容赞美，“比薛涛笺好得太多了。”

李少微越发矜持：“官家，试捏皱了纸看！”

DN164/02

李煜如言照试，将纸角捏成一团，然后松开。李少微随即弯腰上前，将捏皱了的那一角，用手一掬捋，抹了几下，纸上微显折痕，但纹理并未折断。

“好极了！”李煜十分高兴，“薛涛笺太脆，经不起这一捏！”

“原说官家是法眼。”

“可惜！”李煜微感不足地，“纸幅太狭，不堪作诏命。”

“‘宣麻’另有麻纸。”

麻纸共分两种，一黄一白——以黄麻和白麻，劈作细缕，作经纬嵌入纸中，细密坚实，纸幅阔大，用此来“宣麻”任命将相，威仪昭然，可真显得隆重了。

“外观尽善尽美了无瑕疵。却不知道受墨不受墨？”

“待官家自己试！”李少微退后两步，躬身说道：“小臣在殿外伫待恩命。”

“试得好，自然有重赏。”李煜笑道：“你这么心急，在殿外等赏，可也太难了！”

“小臣不敢！是想等官家试了纸，亲闻天语褒奖，好回去转述于出力臣工，同蒙恩荣。”

“这还罢了，我便当面试与你看。”

李煜略略沉吟，想起前一天黄昏在华林园开筵观舞的情景，随即提笔写下七个字：

晚妆初了明肌雪。

落笔之初，便知道真是好纸，因为感觉上笔锋流转自如，有心手相融之乐。写完细看，墨晕不滞不漫，恰到好处

处，越显得名匠李廷珪父子所造的墨，宝光隐隐，不同凡俗。

李煜只是笑，踌躇满志到极处，反倒无话，李少微当然了解他的心意，随即凑趣说道：“小臣要乞赏，乞官家锡封嘉名。”

“你是说给纸题个名字？”李煜细想了一下，“纸太好了，反而无可形容，就以澄心堂为号吧！”

澄心堂是大政所出之地，整个江南最紧要的一处地方，用来作为纸的名号，足见贵重。李少微也非常得意，随即磕头谢恩。

“你的龙尾砚、吴伯玄的笔、李廷珪的墨，”李煜指着书案上的文具说，“如今加上澄心堂纸，真是文房四宝。来！”

他召来内监，传谕赏李少微及他所属的纸工，朱绢两百匹，白银一千两。

“‘晚妆初了明肌雪。’”李煜轻声念完自语：“这应该是《玉楼春》的起句。对！正该用《玉楼春》！”

于是玉楼春色，如在眼前。楼是景阳楼，在台城建康官北面的华林园内。楼前有口胭脂井，又名辱井，是陈后主与张丽华躲避隋军，逃遁之处。不过两百年前的《霓裳羽衣曲》都几乎失传，何况陈后主至今，事隔四百多年，谁还记得“商女不知亡国恨！隔江犹唱后庭花”的往事？

“人间那得几回闻”的《霓裳羽衣曲》，唱尽了唐玄宗在位前期的繁荣绮丽。但也唱来了惊天动地的“渔阳鼙鼓”。五代以来，兵革相寻，此象征开元盛世的太平法曲，久已失传。直到前年，才由李煜的爱妻国后周氏，细按旧谱，

妙造新声。

周后是已故司徒周宗的长女，小名娥皇，十九岁嫁给比她小一岁的李煜。她盛于容貌，更富于才艺，通书史，精刺绣，琴棋歌舞，无所不能。而公认周后的绝艺是琵琶。元宗亦好音律，将一具视作宝器的“烧槽琵琶”特赐儿妇，就用这具可以媲美蔡邕的“焦尾琴”的琵琶，周后创制了许多新曲。而她最了不起的成就，终还是根据残谱，重现了盛唐遗音的《霓裳羽衣曲》。

这是所谓大曲，也是舞曲，而清歌妙舞，却由周后一手传授。昨天是为了欢迎一位嘉宾，周后特地在景阳楼前，传召宫娥，当筵起舞，李煜由晚妆初罢，肌肤如雪的妙令少女想起，一面回忆当时的光景，一面低声吟哦：

晚妆初了明肌雪，春殿嫔娥鱼贯列。凤箫吹断水云间，重按霓裳歌遍彻。

想到了吹箫的“嘉宾”，李煜记不起筵前醉人的是酒还是人。只记得怕酒多了出丑，为宫女所笑。必须逃席了。

于是回忆逃席以后的情形，是一个人躲到了光昭殿前，陈后主所起的“三阁”之一的临春阁，月下凭栏，悄悄为遥度的歌声按拍。不道有善解人意的宫女，暗暗跟了来，临风飘下香屑，为他解醉，那番情味，倒比身在急管繁弦之中，更来得令人难忘。

于是，“换头”的后半阙《玉楼春》，他也有了：

临春谁更飘香屑，醉拍阑干情味切。归时休放烛

花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。

用吴伯玄的兔毫笔，在“澄心堂纸”上写了下来，李煜重看一遍，觉得语语写实，而自然空灵，相当得意。随即揣起诗笺，向门外走去。

侍候在席上的内监裴穀，一见便即喊道：“备檐子。”

“檐子”就是椅桥，为贵人宫中代步之具。李煜觉得到瑶光殿不过一箭之路，而且艳阳之下穿越花径，正宜步行，便摇摇手说：“不要！”

沿着花圃中的小径，曲曲行来，度过一座白石平桥，便是一弯清流所回绕的瑶光殿东面。殿前殿后，一片寂静。只听得“崩、崩”的轻响，原来是北窗下，宫女的银针，刺破白绫所发出来的声音。

李煜不由得便吟出旧句：“‘烂嚼红绒，笑向檀郎唾。’”

刺绣的宫女，听得吟哦的声音，抬头一望，随即匆匆起身，赶了出来，微笑着行礼。

“国后呢？”

“只怕睡着了，待婢子去通报。”

“不必！”李煜摇着手说：“我看看去！”

周后的卧处在瑶光殿西室，门关着，但碧纱窗却撑起一半。李煜探头内望，周后正搂着四岁的小儿子仲宣在午睡。母子俩的脸上都似浮着笑容，睡得那么恬适香甜。他有天大的事，也不忍去惊醒，何况，也只不过是想找爱妻一起来欣赏这阕《玉楼春》而已。

他蹑手蹑足出向阶下走去，远离窗前，才低声嘱咐宫女，千万不可惊动周后母子。然后，绕殿而北，走完甬道，

到了歧路口了。

他站住了脚沉吟。而脑际一浮起那位嘉宾的影子，心头便没有来由地升起一股不可言喻的兴奋喜悦。于是脚步不折往东，不折往西，自然而然地一直向北。

北面是瑶光殿的别院，一带碧瓦复护的白粉墙，围着一座画堂。院门开在南面，但正屋却是坐西面东。每天旭日临照，将一座施朱髹金的画堂，闪耀出万道霞光，一片瑞霭，真个如元宗亲题、高挂在上的匾额中所说：“紫气东来。”

元宗好佛亦好道，当年以此处为养静悟道之所。而这时候却安置着一位与黄冠鹤氅全不相称的嘉宾：周后同父同母的胞妹。

两姐妹相差十四岁，周后今年二十九。她的这个名叫嘉敏的妹妹才十五。十年前周后初嫁，嘉敏曾经随母入宫来会过亲。五岁的小女孩，了无所忆，等于未曾来过。以后，周宗病歿，她跟着母亲回到扬州原籍，一直就不曾来过金陵。十年功夫，长得娉娉婷婷，几乎连周后都认不得自己的嫡亲妹子，更不用说做姐夫的李煜。

然而不过半天的盘桓，李煜对她即已异常熟悉，因为他从嘉敏身上找到了她姐姐所失去的东西，少女的清纯。李煜在周家初见娥皇时，正仿佛如今嘉敏的年岁，长发披肩，骨清神秀，望去令人想到曹子建笔下的洛水神仙。那时他刚从有才而无行的冯延巳学词，曾为娥皇写过一首《长相思》：

云一牕、玉一梭，澹澹衫儿薄薄罗，轻颦双黛螺。

秋风多、雨相和，帘外芭蕉三两窝，夜长人奈何？

娥皇的“云一绉”，早就梳成官妆高髻，如今正该移赠嘉敏。她那抛在枕畔的一弯黑亮的头发，真令李煜看得傻了。

忽然，门上碰出声响，倒使他吓了一跳，定神细看，才知道误碰了名为“珠锁”的门饰。而这一碰，也惊醒了在画屏下、绣榻上面向里睡的嘉敏。

“姐夫！”嘉敏有些惊，也有些窘，一翻身用手撑坐着，首先就检点身上的衣衫，生怕睡梦中有什么不雅的痕迹，落在姐夫眼中。

还好，一袭“天水碧”——淡绿色绣红白荷花的袖衫，衣钮扣得好好地，不算衣衫不整，仓卒之间，也还可以见得君王。

“小妹！”李煜袭用娥皇对她的称呼，歉意地笑道：“扰了你的清梦！”

“本来也该起来了。”嘉敏踏下地来，定定神招呼，“姐夫请坐，失陪片刻。”

说完，她惊鸿避影似地，一闪身隐没在画屏后面，然后听得衣幅窸窣。突然间，如一团彩云飞起，那件绣衫抛搭在画屏上，扬播出一阵非兰非麝的异香。

李煜的词兴又来了，脱口念道：

蓬莱院闭天台女，画堂昼寝人无语。抛枕翠云光，
绣衣闻异香。

“姐夫，”嘉敏在画屏后面问道：“你在念诗还是念词。”

“词。”

“词？”他听得她口中似乎念念有词，然后又听得她用欣快的声音说：“对了！是词。两句七个字，两句五个字，先用仄韵，后用平韵，不是《菩萨蛮》吗？”

“一点不错！”李煜很高兴地，“小妹，原来你也懂词。”

“我那里懂？刚才姐夫念的什么，我一个字都没有听出来。”

人随声现，嘉敏已换了玄色罗衫，白绸长裙，束一条红色丝绦。色彩夺目，吸住了李煜的视线，以至于使得他无暇去看宫女递上来的茶钟，伸出手来，只往一旁空抓。

嘉敏掩口一笑，接着微微瞪了宫女一眼。因为她也在为李煜的忘形而好笑。经过嘉敏眼色的警告，才庄重起于，谨慎地将茶钟递在李煜手里，说一声：“官家，请用茶！”

李煜喝口茶，定一定神，记起刚才中断的话头，接着往下说道：“小妹，我不相信你一个字都没有听出来。你骗我！”

“只听出四个字。”

“哪四个字？”

“‘画堂昼寝。’”嘉敏紧接着问道：“姐夫，你刚才念的是旧作？”

这表示她没有想到他有出口成章的捷才。这倒也好，如果说是即兴之作，那么“画堂昼寝”指的是谁，不问可知。而她亦就一定会要求自己再念一遍。虽然字面并无明显的绮语，但偷窥小妹昼寝，而且比作刘阮误入天台，说来说到底是件有欠光明的事。这半阙《菩萨蛮》，能不能留稿，

尚待考虑，自以掩藏为宜。

因此，他这样答说：“是，是，是旧作。这首词不好，我另有一首词给你看。”

于是，他的那一首《玉楼春》和名匠心血浇灌而成的“澄心堂纸”，是嘉敏做了第一个鉴赏者。当然，她重视的是词，一遍又一遍地吟读，长长的睫毛掩映着黑亮的眸子，不断地随着字句的换行而眨动，仿佛暗夜中的星星闪烁，在李煜的感觉中，是那么遥远，那么高不可攀，而又是这样接近，近得伸手可摘。

突然间，嘉敏一惊，惊得一阵抽搐。这使得李煜也受了惊，同时发现彼此吃惊的由来，不安地缩回了不知不觉中，伸到嘉敏肩上的手。

两个人都有些忸怩，不过，很快地都恢复了常态，“小妹，”李煜问道：“这是写昨夜的光景，你觉得怎么样？”

嘉敏定定神答道：“上半阙，我是身历其境，如今读了姐夫的词，舞步歌声，如在眼前。下半阙的情景，我就知道了。”她抿嘴一笑，“我只知道姐夫逃席，原来是到‘情味’深‘切’的地方去了。”

慧黠的少女，总爱说这些皮里阳秋的话，无须深辨。李煜只这样说：“就词论词，你倒评一评看。”

“我那里敢！不要说是姐夫写的，什么人的词，我也没有资格评啊！”

“不要这么客气，倒显得虚伪了。”

这是激将法。嘉敏不愿承受“虚伪”之名，自然中计。很用心地想了一会，不客气地批评：“结尾两句：‘归时休照烛花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’，想来姐夫当时有那番不愿辜负

月色的意思，曾经这样吩咐过。可是，昨夜并未回宫，这两句词就没有着落。这且不去说它。换头‘临春’的‘春’字犯重了。”

“小妹，”李煜对自己的作品也是很认真的，不由得打断她的话说：“填词在字眼上犯重是常有的事。”

“不但字眼犯重，境界也犯重，临春阁与春殿，请问，何所区别？”

“这，对了！”李煜用指甲轻搔着头皮说：“是有些儿不妥。小妹，你看该换个什么字？”

“不如换作‘临风’，才显得下面那个‘飘’字用得好。再说，高阁临风，用风字是暗写临春阁，与明写春殿，前后照映，似乎韵致要好一些些。”

“岂止好一些些？好得太多了！”李煜心悦诚服得有些激动了，“小妹，你真是我的一字师！”

“姐夫，”嘉敏欣慰得意之余，还忘不了回敬一句：“你客气得虚伪了！”

“肺腑之言！小妹，我很高兴。你竟是我的文字知己！真的，文字知己。”

看他是那样认真的样子，说这些话时，脸都胀红了，使劲地做着手势，似乎唯恐她不信他是肺腑之言似地，倒使得嘉敏困惑了！自己是真的对词有那么高的鉴赏力，还是只因为格外喜爱他的词，整个心灵贯注其中，领悟得深了，才能说得出来这番道理来？

在李煜的炯炯清眸逼视之下，她无法去仔细分辨自己的感想，同时也无法承受他这种视线，只矜持地微笑低头，轻轻答了一句：“姐夫，说得我太好了。”

“你原有那么好嘛!”李煜不自觉地又伸手过来,握住了她的手。

这回她不似刚才那样吃惊,只觉得心跳得厉害。他那只手温柔而有力,手心并不算很烫,但却烧炙得她喉头发干。于是,她试着去挣脱,而他却握得更紧了。

为了解除窘迫,她要找句话来说,一瞥之下,勾起多少年来的好奇心,“姐夫,”她很快地说,“我看看你!”

是这样一句话!李煜大为惊奇。他放开了手,微昂一昂头,作出一个不在乎人看的姿态。

她只看他一双眼睛,清澈而又朦胧,如薄雾笼罩的寒潭。细细看去,右眼中有她的两个影子,“啊!”她高兴地惊呼,“到底让我弄清楚了,什么叫重瞳子!”

原来为此!李煜有着爽然若失之感。

“太史公说:大舜与楚霸王都是重瞳子。姐夫,”她含笑问道,“你佩服大舜,还是楚霸王?”她却又不等他开口,紧接着为他作了答复:“自然是‘力拔山兮气盖世’的楚霸王!姐夫,你不会以成败论英雄吧?”

“虽不以成败论英雄,我还是佩服大舜。”

嘉敏有些失望,而且立即表现在脸上,却又要强作解人,“我懂了!”她说,“你想做一位圣君!”

“何敢望此?我另有佩服他的地方。”

“是什么?”

李煜是在跟他的的小姨妹开玩笑,但对话交换到关键上,他却笑而不答。因为小姨到底是小姨,开玩笑得有分寸。

而嘉敏以为他是词穷而遁,越发得理不让人,“是什么?是什么?”她咄咄逼人地追问。

李煜依旧笑而不答。旋即想到，这样的态度可能会惹她不快，便装得真象词穷似地说：“好了，小妹！我们不谈这个。”

“是不是？我就知道你说不出来。”

她那得意的笑容，使他有微微的反感，口一滑，到底把话漏出来了，“小妹，你的小名叫什么？”他问。

“姐姐没有跟你说过？”

其实说过，他有意否认：“没有。”

“那末，姐夫，你猜！”

“你姐姐叫娥皇，你不就该叫女英吗？”

嘉敏顿时将脸一沉，再无言笑。李煜深以为悔，不敢再往下说，又略坐一坐，起身离去，抄近路回澄心堂去休息。

昼长人静，望着袅袅炉香，李煜的遐思又起，默念着那半阙《菩萨蛮》，舍不得弃去，便负手闲行，回忆着当时的情景，想将下半阙也做好了它。

这首词的写法，在上半阙已定了格局，寓情于景。而当时眼中所见、耳中所闻、心中所想，已是艳景情浓，所以只须平铺直叙，便是一首好词。

这样定了主意，灵思泉涌，不过一盏茶的功夫，便有了腹稿。李煜兴致勃勃地取一张澄心堂纸，提笔写了下来：

蓬莱院闭天台女，画堂昼寝人无语。抛枕翠云光，
绣衣闻异香。

潜来珠琐动，惊觉银屏梦。慢脸笑盈盈，相看无限情。

写完又看一遍，叹口气，念了一句李义山的诗：“此情可待成追忆，只是当时已惘然！”接着，一歪身躺在锦榻上；也想在梦乡中作一番小游。

无奈抛不开“翠云光”、“绣衣香”，盈盈笑脸，脉脉情眸。想起嘉敏侃侃谈词的情形，突然心中一动，这首《菩萨蛮》到她眼前，不知作何想法？此情此景，身在局中的她，只怕一无所知，看了这首词，一定会惊异，会细想。这在她，不是昼长人静的此刻的一种绝好消遣？

这样想着，一跃而起，在什锦桶子中，抽出一个小小的束封，将那张词整整齐齐折好，封缄完固，然后提笔开了信面，只有六个字：“嘉敏大家清玩”。背后封口之处，画上一个花押，是他的别号“钟隐”二字。

“裴穀！”他喊。

“裴穀在。”

“拿这个送到瑶光别院去。”李煜吩咐：“面交本人。”

“是！”裴穀接束在手，看了一下问道：“请官家的示，可要等候回信。”

“不必！你只交代清楚就是了。”

刚进瑶光别院，就听得仿佛争执的声音。裴穀不便再往里走，在庭前先站一站，细听动静。

他听出来是“胖婆婆”的声音。她是周家的“老人”——嘉敏的母亲是周宗的继配，于归周氏时，带来一个乳母，以后成了周后和嘉敏的保姆。她在周家的身分很特殊，又生得胖，所以都叫她“胖婆婆”。

胖婆婆今年七十岁了，而精神健旺得很。平时照料嘉敏，无微不至，但也管得最严。嘉敏若是触犯了她的脾气，

当面排揎，毫不客气。

这时候是在责备嘉敏对李煜无礼，“家有家规，国有国法。临上船那天，夫人怎么交代的？”胖婆婆扯开嗓子嚷道：“不是说：到了宫里，不比别处，要叫‘官家’。私下的称呼要收起来！你娘的话，你那里有一句记在心里？先是‘姐夫、姐夫’的，到后来索性‘你’啊，‘我’啊的！难道你自己不觉得刺耳？”

嘉敏急赖地笑道：“一点都不觉得，原是姐夫嘛，莫非倒叫妹夫？”

胖婆婆的气急败坏，与嘉敏的毫不在乎，相映成趣。尤其是小的逗着老的，更显得可笑，所以在瑶光别院执役的宫女，都轻轻地笑了。

到底身分有别，而且是在宫中作客，胖婆婆有种顾忌，不便过分顶真。叹口无言的气，摇着头退了出去。

于是裴穀咳嗽一声，提醒看热闹的宫女，问知来意，随即为他通报。嘉敏也知裴穀是李煜的心腹近侍，又听说信柬要面交，便想到其中可能有些不足为外人道的话，因而拆信的时候，格外小心，不肯有一个字落入宫女眼中。

宫女们亦很知趣，都悄悄退了出去。但窗外却另有人窥伺，正是那胖婆婆。她不识字，而且料想嘉敏亦决不会将信中的话告诉她。但是，她自信有一双锐利的眼，冷静旁观，可以看透一切。

这一切都显现在嘉敏的脸上。起先是惊异，然后是迷茫，最后手托着腮，双眼怔怔地望着窗外的青天白云，嘴角挂着笑容，是那种连她本人都不知道在笑的傻笑。

胖婆婆几十年阅世，看尽了千奇百怪的闺阁情态，见